

(四一五) 本院陳委員學聖，有鑑於中小企業生存不易，國家理應盡其所能協助企業發展；近聞出口美國之廠商，若能提出我國稅務機關開立之證明，證明自身為中小企業，則在若干層面獲得美國政府的優惠措施。由於事關我國中小企業之權益，爰建請行政院全面應協調稅務機關，確實協助有需要之中小企業申請美國 FDA 規定之中小企業證明，以降低成本，強化出口能力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美國 FDA 對於具中小企業資格者，提供每項產品登記費用折半之優待；唯須檢附申辦人所在國之稅務機關出具之相關證明。自 2012 年起，該單位為簡化作業程序，更訂正表格，以方便申辦人所在國之稅務單位填寫。美方 FDA 完成中小企業認證後，會發給申請人乙份認證編號，日後產品向 FDA 辦理登記時，均可節省登記費用美金兩千元之金額，對於我國中小企業在美發展之權益，助益甚大。
- 二、然而，我國廠商向國內稅務機關申請出具該類證明表格時，往往被稅捐機關拒絕，一則某些稅務機關不瞭解具體內容，二則本位主義作祟，只願出具我國制式化中文表格，不願意多花時間協助廠商。
- 三、為落實政府照顧中小企業的美意，建請政府明文規定各級稅務機關，主動協助有需要之中小企業申請該項遵照美國 FDA 規定格式之證明文書，以嘉惠廣大之中小企業。
- 四、上述質詢 敬請答覆。

(所附附件逕送行政院)

(四一六) 本院許委員添財，有鑑於台北監獄昨日(9/11)將陳前總統水扁戒護就醫，以北監公布陳前總統水扁仍見“泌尿系統慢性發炎”為例，證明陳前總統在獄中長期罹病從未治癒過，戒護就醫名不符實，只是戒而不醫，醫而不癒；亦證明北監內之醫療能量無法治癒陳前總統病情，實際上形同長期拖延病情，無異對陳水扁總統施行慢性死刑，法務部作為已明顯違憲違法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前總統陳水扁昨日(9/11)在獄方人員戒護下，至署立桃園醫院就醫，台北監獄表示，署桃醫療團隊完成 7 項檢查後，評估目前陳水扁的健康狀況，仍屬以「在監就醫」或「戒護外醫」方式即可妥善處理，再度表示不需要保外醫治。但是，除了原本的心血管、胃食道逆

流的治療藥物，這次增加泌尿道抗發炎藥，證明陳前總統長期罹病從未治癒過，戒護就醫名不符實，只是戒而不醫，醫而不癒。

二、陳前總統已被關四年、病四年、服藥四年，尤有甚者，面對疑似罹患「創傷壓力症後群」與「重鬱症」等精神疾病，四年來卻不讓陳前總統水扁真正在精神科就醫；長期病號卻以身分特殊須“加強戒護”為由，剝奪病號受刑人的住病舍待遇，更足證明北監未盡醫治陳水扁之責，未克治療陳水扁病情之能，實際上形同長期拖延病情，無異對陳水扁施行慢性死刑。

三、9 月 11 日陳前總統經署立桃園醫院戒護就醫回北監後，即發生不能排尿而須安排醫師入監進行人工導尿治療，顯現到署桃戒護檢查而不施治療之失，陳前總統即使因政治理由而不予保外就醫，至少也應該在醫院戒護就醫，而非戒護診斷而不醫，法務部不應該敷衍處理陳前總統健康問題，對陳前總統施行慢性死刑。

（四一七）本院顏委員清標，針對國內學童營養午餐問題，由於受到地方政府財政困難，許多學校營養午餐，面臨成本增加，但不方便調漲價格，只能以調整午餐內容因應，這樣對於學童成長恐有負面影響，政府應考量以調整菸品健康捐分配比或者是公益彩券收入分配比，作為考量增加補貼學童營養午餐費用之來源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以台中市政府為例，台中市政府明年度的歲出預算為一千零七十六億六千多萬元，總預算幾近零成長，明年度的歲入預算為一千零二十五億五千三百九十二萬五千元，歲出預算則是一千零七十六億六千六百四十三萬一千元，兩者差短五十一億一千二百五十萬六千元，市府將以「賒借收入」來彌平。
- 二、台中市政府預計明年度進行原住民學童營養午餐免費，但是離學童營養午餐免費明顯還有差距。在財政困難的情況下，學童營養午餐成本問題依舊存在，如何在現行價格下維持品質已有難度，未來要走向全部免費更是艱困，只有由中央給予增加補助才有可能實現。
- 三、菸品健康福利捐原本主要用於全民健康保險安全準備、中央與地方菸害防制及衛生保健工作、社會福利、私劣菸品查緝、防制菸品稅捐逃漏、菸農及相關產業勞工之輔導與照顧等，以及癌症防治、醫療資源缺乏區域醫療費用、經濟困難者健康保險費補助、罕見疾病醫療費用、疫苗基金等用途，如果能增加使用在學童營養午餐方面，對學童健康成長必有重大助益。
- 四、有鑑於地方政府財政困難，加上學童營養午餐成本居高不下，政府應考量以調整菸品健康捐分配比或者是公益彩券收入分配比，作為增加補貼學童營養午餐費用的來源。